

证券代码：839762

证券简称：浙江旭光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7月13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叶红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23年7月13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7月13日收到董事叶红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叶红萍女士因劳动合同到期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，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，履行董事职务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叶红萍女士辞去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叶红萍女士递交的《辞职报告》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3日